

庄贤复合策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清算报告

基金清算日：2024年07月22日



清算事项说明

一、基金简介

1、基本情况

基金的名称:	庄贤复合策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SZJ236
基金成立日:	2023年02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杭州庄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托管人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清算原因

私募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项下相关约定,终止基金运作并清算。

3、基金合同清算日及剩余财产清算

根据私募基金管理人通知,本基金清算日为2024年07月22日。截止清算日,本基金A类份额为1,290,156.11份。本基金的清算期间为自2024年07月22日起至本基金剩余财产完成清算止。剩余财产的清算计划见“三、清算事项”。

二、清算报表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清算报表是在非持续经营的前提下参考《企业会计准则》及《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编制。

三、清算事项

自本基金清算日(2024年07月22日)起,清算组对本基金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算,全部清算工作按合同约定的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根据清算日本基金资产情况,本次清算资产分配作如下安排:

单位:人民币元

本次可供清算金额:		1,000,660.16
其中:		
	银行存款	999,467.31
	应计利息	1,192.85

1、清偿基金债务

自清算日起，本基金依据合同约定优先偿付各项负债，管理人在此授权托管人划付以下增值税和费用，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出具划款指令，除增值税和费用以外的负债由管理人自行出具划款指令支付。负债偿付顺序如下：

支付负债

划付项目	收款账户	划款金额	划款备注
应付托管费	托管费账户	76.66	自动扣费
应付运营服务费	运营服务费账户	76.66	自动扣费
应付管理人报酬	管理人报酬账户	3,066.31	

2、投资者首次清算分配金额（含未扣除的单个单笔业绩报酬，如有）

本次可供清算金额扣除各项负债后，投资者首次清算分配金额为：	997,440.53
其中：	
A类份额(SZJ236)基金清算日单位净值：	0.7731
A类份额(SZJ236)基金清算日累计单位净值：	0.7731
A类份额(SZJ236)投资者首次清算分配金额	997,440.53
B类份额(ZJ236B)基金清算日单位净值：	0.7731
B类份额(ZJ236B)基金清算日累计单位净值：	0.7731
B类份额(ZJ236B)投资者首次清算分配金额	0.00

注：管理人以管理费垫付清算日应计利息1,192.85元给投资者，待销户结息时归还给管理人。若清算日当日划付了各清算分配款项，则实际结息与应计利息可能产生一定差异，销户结息款以实际结息金额为准，销户结息款与管理人垫付利息之间产生的差额由管理人承担或享有。

投资者清算资金原则上遵循“原进原出”规则返还至投资者，管理人需根据份额登记机构的清算明细提交相应划款指令。

四、清算小组规则

清算小组由管理人、托管人组成，具体职责如下：

(1) 由私募基金管理人负责接管非现金类基金财产；由私募基金托管人接管现金类基金财产；

(2) 由私募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 由私募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除非取得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托管人书面同意，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基金资产处于可变现状态时及时完成资产的全部变现，托管人对此不承担监督义务。如因私募基金管理人未及时将基金资产变现造成份额持有人损失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 由私募基金管理人制作清算报告；

(5) 由私募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财产进行分配；

(6) 由私募基金管理人负责及时以公告等形式通知基金份额持有人清算财产变现情况。

五、职责终止

本基金剩余财产清算涉及未变现资产（如有）和银行托管户销户清算，因此具体清算截止日现无法确定。

应收资金和应付资金全部结清，基金管理人协助托管人办理托管户销户手续，将结息销户的资金支付给**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职责终止。

基金本次清算日2024年07月22日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余额	负债和净资产	期末余额
资产：		负债：	
货币资金	1,000,534.23	短期借款	-
结算备付金	125.9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存出保证金	-	衍生金融负债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其中：股票投资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基金投资	-	应付赎回款	-
债券投资	-	应付管理人报酬	3,066.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应付托管费	76.66
贵金属投资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付交易费用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交税费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付利息	-
应收利息	-	应付利润	-
应收股利	-	应付运营服务费	76.66
应收申购款	-	其他负债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合计	3,219.63
其他资产	-	净资产：	
		实收基金	1,290,156.11
		未分配利润	-292,715.58
		净资产合计	997,440.53
资产总计	1,000,660.1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000,660.16

管理人：杭州庄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章）

托管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托管人复核函

我部作为托管人，对《庄贤复合策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复核，对其披露的需由托管人复核的数据无异议。

请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约定做好本基金清算事项的后续处理和披露工作。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23日